

《浙江医学》稿约

《浙江医学》(ISSN 1006-2785, CN 33-1109/R, 半月刊)是由浙江省医学会主办、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的综合性医学学术期刊。办刊宗旨是: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贯彻“卫生工作四大原则”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为繁荣和发展我省医学科学事业服务,为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服务,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多年来本刊一直被收录为“中国科技核心期刊”(中国科技论文统计源期刊)。

一、征稿范围

临床领先的科研成果和诊疗经验,以及对临床有指导作用且与临床实践紧密结合的基础理论研究。栏目设有述评、专家共识、指南解读、论著、临床研究、基础研究、诊治分析、检测诊断、药物与临床、调查研究、病例报告、护理园地、综述等。

二、投稿方式

来稿需经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审核,并附单位推荐信(由享有该研究知识产权的单位出具,证明稿件内容和数据资料的真实性,注明无一稿多投、不涉及保密、署名无争议等事项,并加盖单位公章)。如涉及保密问题,需附有关部门审查同意发表的证明。如已在其他语种的学术期刊发表过,请在投稿时加以说明。

作者投稿时,请登陆浙江医学杂志社远程稿件管理系统(www.zjyxzzs.com),注册成为作者,按页面提示投稿。投稿成功后,系统会生成稿件编号。请作者随后将单位推荐信及基金证明寄至本刊编辑部(通信地址:杭州市武林广场8号浙江省科协大楼10楼《浙江医学》编辑部收,邮编:310003,电话:0571-87567843、87567822)。

本刊已开通官方微信,可以浏览文献、查阅稿件状态等,详情请扫描二维码或公众号搜索“浙江医学”进行关注。



三、来稿要求

1. 基本要求:文稿应具创新性、科学性、导向性、实用性。论点明确,资料可靠,文字精炼,层次清晰,数据准确,统计学处理恰当。
2. 文题:简明、醒目,能准确反映文章主题。中文题名20个汉字以内为宜,尽量不使用缩略语。
3. 署名:作者姓名在题名下按序排列,排序应在投稿前由全体作者共同讨论确定,投稿后不应再作改动,确需改动时必须出示单位证明以及所有作者亲笔签名的署名无异议书面证明。本刊不设共同第一作者,且通信作者只列1位。第一作者需注明邮政编码、所在省市(县)、单位全称、所在科室或学院,其他作者需注明单位全称、所在科室或学院。
4. 摘要:论著、临床研究、基础研究,请附中、英文结构式摘要(包括目的、方法、结果、结论4个部分)。述评、专家共识、指南解读、病例报告、综述,请附中文指示性摘要。诊治分析、检测诊断、药物与临床、调查研究、护理园地,请附中文结构式摘要。
5. 关键词:摘要后请附3~5个关键词,必须用全称。应尽量从美国国立医学图书馆的MeSH数据库中选取(www.ncbi.nlm.nih.gov/mesh),中文译名可参照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信息研究所编译的《医学主题词注释字顺表》。未被词表收录的新的专业术语(自由词)可直接作为关键词使用,排在最后。
6. 统计学处理:执行GB/T 3358.1-2009《统计学词汇及符号》的有关规定,统计学符号一律采用斜体。文稿中应告知研究设计的名称,同时围绕4个基本原则(重复、随机、对照、均衡)概要说明主要做法,尤其要告知如何控制重要非试验因素的干扰和影响。选用合适的统计学分析方法,并写明具体方法名称。近似服从正态分布的计量资料用 $\bar{x} \pm s$ 表示,呈偏态分布的计量资料用 $M(P_{25}, P_{75})$ 表示;用相对数时,要注意区分百分率与构成比。一般应对数据进行统计学处理,并给出具体的统计检验和 P 值。例如:使用 t 检验时,需同时给出具体的 t 值和 P 值。
7. 图和表:按图(表)在正文中出现的先后次序连续编码。每幅图(表)应冠有图(表)题和相应的说明。说明性文字应置于图(表)下方注释中,并在注释中标明图(表)中使用的全部非公知公用的缩略语。数码照片的图像分辨率应在300 dpi及以上,总像素应在150万像素及以上。组织(病理)学图片应注明染色方法和放大倍数。大体标本照片在图内应有尺度标记。图片若为人像,应征得本人的书面同意,或遮盖其能被辨认出系何人的部分。线条图应线条清晰、连贯,高宽比例以5:7为宜。表格建议采用三横线表,如遇有合计和统计学处理内容(P 值等),在此行上面加一条分界横线;表内数据要求同一指标有效位数一致。先文字

强调或概述其主要发现,无需重复描述数据,再写“见图(表)×”。

8. 计量单位:执行 GB 3100/3101/3102-1993《国际单位制及其应用/有关量、单位和符号的一般原则/(所有部分)量和单位》的有关规定,具体执行可参照人民军医出版社 2004 年出版的《法定计量单位在医学上的应用》第 3 版。

9. 数字:执行 GB/T 15835-2011《出版物上数字用法》。公历世纪、年代、年、月、日、时刻和计数、计量均用阿拉伯数字。

10. 缩略语:应尽量少用缩略语,以避免影响阅读的流畅性。4 个及以下汉字的医学名词一般不用英文缩略语;4 个汉字以上的医学名词可用英文缩略语代替,在文稿中首次出现时需先写出中文全称,并加括号写出英文全称及英文缩略语,后文直接用英文缩略语代替。

11. 参考文献:执行 GB/T 7714-2005《文后参考文献著录规则》。采用顺序编码制著录,依照其在文中出现的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标出,并将序号置于方括号中,排列于文后。内部刊物、未发表资料(不包括已被接受的待发表资料)、个人通信等请勿作为文献引用。同一文献作者不超过 3 人全部著录;超过 3 人只著录前 3 人,后依文种加表示“等”的文字。作者姓名一律姓氏在前、名字在后,外国人的名字采用首字母缩写形式,缩写名后不加缩写点;不同作者姓名之间用“,”隔开。题名后请标注文献类型标志。文献类型和电子文献载体标志代码参照 GB 3469-1983《文献类型与文献载体代码》。外文期刊名称用缩写,可以采用国际医学期刊编辑委员会推荐的美国国立医学图书馆 Citing Medicine(www.ncbi.nlm.nih.gov/books/NBK7256)中的格式。中文期刊名称用全称。对有 DOI 编码的文献,须在文献末尾著录 DOI 号。

四、基金资助或国家重大科研计划项目

若论文获得国家、省部级及其他各类重要基金资助,或获得科技成果奖、专利等情况,请在投稿系统及文稿首页注明,并附有相关审批机构或部门审批证明(复印件)。

五、医学伦理与知情同意

论文须遵循医学伦理学基本原则。涉及人的生命科学和医学研究,作者应说明其遵循的程序是否符合负责伦理审查委员会(单位性的、地区性的或国家性的)所制订的伦理学标准,提供该委员会的批准文件(批准文号著录于论文中)及受试对象或其家属的知情同意书。

六、权利与责任

来稿一律文责自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有关规定,编辑部可对来稿作文字修改、删节,凡有涉及原意的修改,则提请作者考虑,不同意修改者请事先声明。稿件一经接受刊登,全体作者亲笔签署《浙江医学》作者承诺书后,论文的专有使用权即归浙江医学杂志社所有。本刊有权以纸质期刊、电子期刊、光盘版、微信等方式出版刊登论文。未经本刊同意,该文的任何部分不得转载他处。

七、其他注意事项

1. 本刊谴责并抵制学术不端行为,一旦发现作严肃处理:(1)刊登撤销该论文及该文系学术不端的声明;(2)向作者所在单位和该领域的其他学术期刊通报;(3)本刊 2 年内拒绝发表以该文第一作者为作者的任何来稿;(4)情节严重的,将追究作者相应的责任。

2. 凡接到收稿回执后 30 天内未接到处理通知,系稿件仍在审阅中。作者欲撤回稿件或改投他刊,请先与本刊编辑部联系,并作出说明。

3. 自编辑部发出修改意见之日起,作者逾 3 个月未修回文稿且未作说明,将视为作者自动撤稿。

4. 本刊一律实行网上投稿,不接受纸质文稿。要求通过其他平台或 E-mail 邮箱、QQ、微信投稿的征稿均非本刊行为,请谨慎投稿。请广大作者读者提高警惕,谨防假网站假杂志,以防经济损失或盗稿代投。

5. 确认稿件刊载后,需按通知数额支付版面费(请与编辑部核对,电话:0571-87567843)。本刊向第一作者寄送全年杂志(共 24 册)。

6. 向本刊投稿,均视为接受本刊稿约。

《浙江医学》编辑部